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32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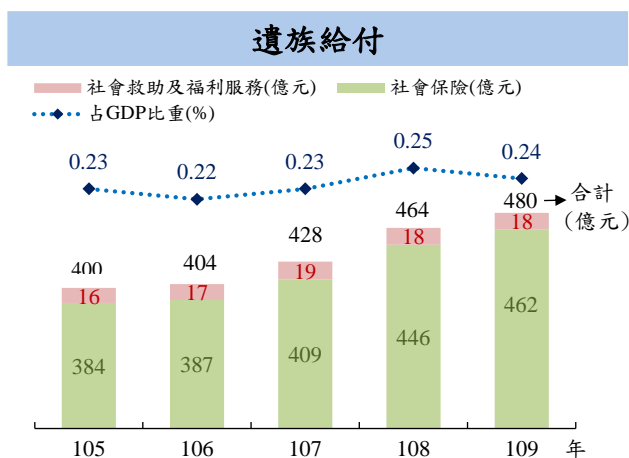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111 年 2 月 21 日

星期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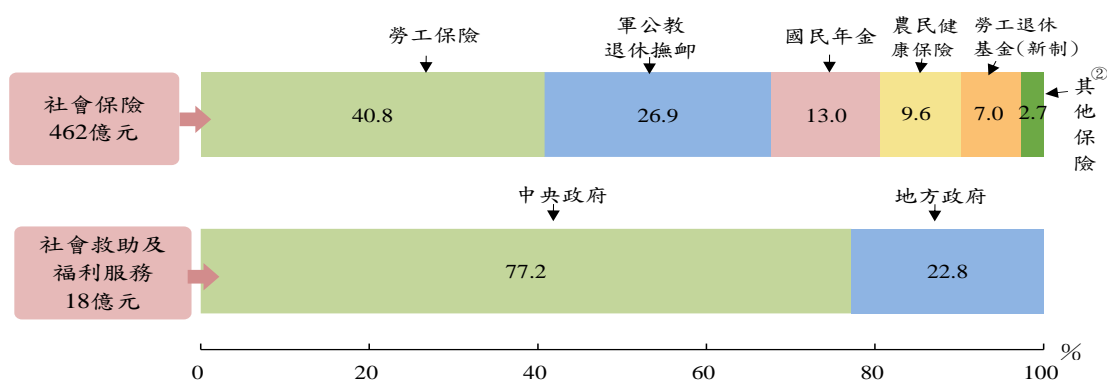
109 年我國遺族給付 480 億元，年增 3.6%

一、依國際勞工組織 (ILO) 對社會保障支出之規範，遺族給付範圍涵蓋因被保障者死亡而給予其眷屬的給付，包括遺族、配偶、子女定期年金與一次性給付、喪葬津貼及實物補助等。109 年遺族給付 480 億元，較 108 年增 17 億元 (或增 3.6%)，主因勞工保險死亡給付請領件數增加，及國民年金保險之遺屬年金給付調升 3.97%^①所致；105 至 109 年占 GDP 比重介於 0.22%~0.25% 之間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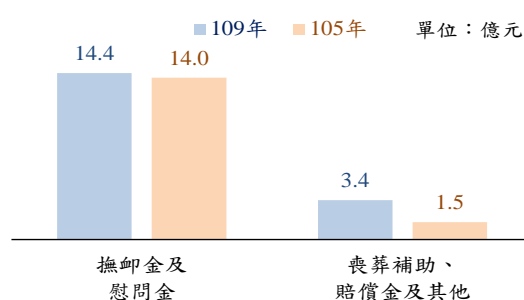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依給付型態觀察，109 年以現金給付 479 億元，占 99.8% 為主，實物給付占 0.2%，主要提供低收入戶喪葬費補助等。依計畫型態觀察，109 年「社會保險」計畫給付 462 億元，占遺族給付總額 96.3%，較 108 年增 3.6%，其中勞工保險占 40.8%，軍公教退休撫卹、國民年金保險及農民健康保險分別占 26.9%、13.0% 及 9.6%，主要提供死亡給付、喪葬津貼、遺屬年金、撫卹及撫慰金等；另「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」計畫給付 18 億元，較 108 年增 1.7%，給付來源以中央政府 14 億元，占 77.2% 較多。

109 年遺族給付—依計畫型態



三、109 年「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」計畫主要給付項目以「撫卹金及慰問金」14.4 億元 (占 81.1%) 較大，其次為「喪葬補助、賠償金及其他」3.4 億元 (占 18.9%)，與 105 年相較，後者增 1.9 億元或增 117.6%，主因 106 年成立「生產事故救濟基金」，增加相關生產事故^③給付所致。

—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



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內政部。

附註：①109 年 1 月 1 日起，國民年金之遺屬年金給付依消費者物價指數 (CPI) 調整 (108 年較 104 年上漲 3.97%)，由 3,628 元調升為 3,772 元。

②其他保險包含公教人員保險、軍人保險、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及其他社會保險。

③生產事故係指產婦、胎兒及新生兒因生產所致之重大傷害或死亡結果。

說明：1. 因四捨五入之故，總計數字容或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。

2. 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